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共11项，其中，议案4《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与议案11《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临时提案》为对同一事项的两种不同提案，因此，股东或其代理人在2013年度股东大会上只能就议案4和议案11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如同时对该两项议案均投“同意”票则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定：公司将于2014年5月21日（星期三）上午9:00在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本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21日上午9:00
- 2、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14日
- 3、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本公司第一会议室

-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 6、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2014年5月14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代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议题

- 1、审议《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审议《公司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审议《公司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审议《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审议《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6、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审议《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7.1、审议《关于选举田俊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7.2、审议《关于选举李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7.3、审议《关于选举王泽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7.4、审议《关于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5、审议《关于选举张东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6、审议《关于选举袁照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7、审议《关于选举崔忠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8、审议《关于选举张阜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9、审议《关于选举夏新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8、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8.1、审议《关于选举胡永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2、审议《关于选举刘安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9、审议《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审议《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审议《关于2013年度利润分配的临时提案》。

上述议案1-议案6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3月29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议案7-议案11相关内容，详见2014年4月29日巨潮资讯网。

议案7、议案8将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选举分别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4、议案11是对同一事项的不同提案，股东或其代理人在表

决时只能对其中一项议案投“同意”票，否则，视为“弃权”。

三、股东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

2014年5月20日（星期二）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4、登记手续：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用传真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在2014年5月20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园南区科技南十二路九洲电器大厦五楼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邮政编码： 518057

联系人：刘定明、张丽

联系电话：（0755）26994739

联系传真：（0755）33300915

2、出席会议者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召开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特此通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附件二：股东发函或传真方式登记的格式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一：

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格 式）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或本单位）对该次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序号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6	《关于聘请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7.1	《关于选举田俊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2	《关于选举李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3	《关于选举王泽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4	《关于选举张建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7.5	《关于选举张东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董事的议案》			
7.6	《关于选举袁照云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注：审议本议案 7.1-7.6 时，表决意见需填写股份数量，累积表决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6，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7.7	《关于选举崔忠付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8	《关于选举张阜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7.9	《关于选举夏新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注：审议本议案 7.7-7.9 时，表决意见需填写股份数量，累积表决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3，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8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8.1	《关于选举胡永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8.2	《关于选举刘安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			
注：审议本议案 8.1-8.2 时，表决意见需填写股份数量，累积表决票总数=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2，对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时应在累积表决票数总额下自主分配。				
9	《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11	《关于 2013 年度利润分配的临时提案》			

说明：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两项以上的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2、受托人对可能纳入股东大会议程的临时提案可自行选择同意、反对、弃权来行使表决权，委托人承认受托人对此类提案所行使的表决权的有效性。

3、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会议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字盖章）：_____ 受托人（签字）：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人证券账户卡：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量：_____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股东登记表

兹登记参加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

股东名称或姓名：_____ 股东账户：_____

持股数：_____ 出席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股东签名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